

洛宁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关于 2023-2024 年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

根据财政部《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规定，现对我单位 2023-2024 年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开。

洛宁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、2024 年发行专项债券项目 1 个，2023 年发行金额 3000 万元，2024 年发行金额 2000 万元，总计金额 5000 万元。具体项目情况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洛书文化传承保护与发展（5000 万元）

1.项目基本情况：经测算，项目总投资为 23201.00 万元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2600.00 万元，债券存续期 30 年，融资利率 4.5%。

实施内容：本项目为洛宁县洛书文化传承保护与发展项目；其中一标段包含洛书广场、民宿、景观停车场(东)等工程；二标段包含景观停车场（西）、景观广场（入口区）、竹林（南）、竹林（中）等工程。工期 6 个月。

2. 项目进展情况：由于项目部分土地性质未调整到位，目前暂缓实施。

3.资金使用情况：2023 年 3000 万元调整用于化债，2024 年 2000 万元暂存财政。

4.项目收益及实现情况：无

5.项目资产情况：无

洛宁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2025年5月7日

